

俏皮小妞

## 路痴与起土蛋糕

电话铃响。

有个生性嗜睡，并且已经将一只脚伸进被窝的人，喃喃咒骂着起来接电话。她瞄了一眼墙上的钟，指针明明白白指的是十点五十九分。（晚上哦！）基本上会在这种时候打电话给别人的人，其公民道德和生活与伦理两科都该被“死当”。

“喂……是你啊！嗯，写序啊……喔！好啦，好啦……什么？明天交！”她颤抖的将电话挂上，哀戚的看了眼空留余温的床，以及墙上的钟。十一点零四分。

（算深夜了！）说到这个淑芬，你们八成都没见过她吧！其实没见过也好啦！不不不……你们千万别误会，我的意思呢，这个……留给读者一点想像的空间，保持一点神秘感总是比较好，你说是不是？不过，我知道你们一定还是对她很好奇，没关系，我可以约略的描述一下。她嘛——嗯……头发短短的，个子小小的，瘦瘦黑黑的。不过，你们可千万别小看她的个子小，我告诉你，她的胃口可是颇大的，尤其是看到起土蛋糕，马上失去理智。啧啧！那简直可以说是卯起来吃，我甚至还必须请服务生赶紧收掉空盘子，才能阻止她去舔盘里的最后一丁点残屑。我说这话可是一点也不夸张！还好她吃不胖就是了——说到这里，我觉得有点饿了……她放了一包爆米花到微波炉里，等了三分钟再捧着一大袋香喷喷、热呼呼的爆米花回到座位。

其实我没有吃宵夜的习惯，因为通常在这个时间，我早就睡得不省人事了，哪里还会想到吃？再说我也知道晚上吃东西最容易发胖，所以我很少熬夜，还是早早上床睡觉比较保险……我也不知道淑芬到底忙还是不忙？只知道她有事没事就叫叫叫的，好像真的整天埋首苦写，很辛苦用功似的。可是如果我同她最近有什么电影，她又如数家珍，这部好看、那出不好看，鉴赏的水平直逼那些专栏上的影评人，所以依我看，她是游手好闲的时候居多。当然，她一定不肯承认的。不过我想她除了电影院也没什么地方好跑，为什么？哈！她是“路痴”嘛！因为她是住在忠孝东路六段，所以全台北市那么多条道路，她比较有概念的也只有那一条，而且如果跟她约在忠孝东路起头的一、二段碰面，那对她而言，还算是高难度的哩！

好啦！我们今天不谈淑芬的迟顿，因为那可能会聊得太晚……——作品清新慧黠，当然啦，这是大部分读者的反应，可是就我个人而言呢，我比较佩服的是她绝对精准的叙事能力。例如，把一个简单的接吻，写成\*#¥%……嘿！你们别以为这是没什么。要不，你们现在就试着写写看……怎么样？我就说这不容易嘛！说真的，要达到这等铺陈、形容的功力可不简单，而一本小说除了大纲与结构之外，整篇故事内容的精采性与紧凑性几乎就靠这些了。所以说，光想是没用的，那也是为什么有许多人老是说自己的脑袋里有许多好故事，但偏偏就是写不出来的原因，这下你们明白了吧！

噢，我的爆米花吃完了，现在几点？她看了一下墙上的钟。

天啊！两点！这么晚了！不不不！我一定要睡了，再不睡就真的对不起自己了。我不说了……什么？还没说完？那有什么关……废话！这还用说，当然是充足的睡眠比朋友来得更重要！

她以最快的速度熄灯、上床。  
纪真

## 第一章

背呀！真是背到极点！

当一个人走了十九年楣运，而瘟神仍然没有离去的趋势，那么他或她出现在苏倚月如今身处的场合——公祭会场，吊念在世上的最后一位亲人的殒落，也就不令人讶异了。倘若公祭台上悬挂的照片又恰巧是衰运当道的主角本人，那吊唁的匾额除了题上“实至名归”，“死得其所”之外，她想像不出更合适的词句。

当然，今儿个死去的主角并非堂堂大小姐苏倚月，否则咱们的故事就玩完啦！

公祭会场上冷清清的，只有两、三只小猫前来念香，高悬的遗照指出了去世者的身份——苏家忠心耿耿的老管家王嫂。如果翘辫子的人真是苏倚月，只怕连这几只小猫也不会出现。

“苏小姐，请你节哀顺变。”巷口卖担仔面的阿婆离开殡仪馆前来安慰她一句。

倚月暗暗冷哼一声。大伙放心吧！自从一年前她老爸苏为仁暴毙之后，她早就节了哀、顺了变，否则今天街坊邻居来参加的就是她的公祭了。

“谢谢。”她表面上仍然流显出意气消沉的神态。

“苏小姐，如果你有需要大家帮助的地方，尽管说啦，不要客气。”隔壁卖槟榔的阿伯阿莎力也拍拍她肩膀。

倚月偷偷翻个白眼。尽管说？她需要一百万到瑞士度假，他们拿得出来吗？“谢谢。”她嘴里仍然发出感激万分的应答。

“苏小姐……”第三声慰问的轻喊从殡仪馆的内堂传出来。

倚月回头，打算强撑起精神承下另一波悼问。大家应该明白丧礼上，亲属最需要的就是独处和宁静，偏偏每个人争先恐后的过来烦她。

一旦看清了来者何人，她的心脏差点没从口腔跳出来。

“苏小姐，这个……真是不好意思……”糟糕，葬仪社的负责人讨债来了！

“呃，阿伯，我的肚子怪怪的，先回家睡一觉，你帮我撑一下场面。”她匆匆地吩咐完槟榔老伯，赶紧翘头。

“苏小姐！苏小姐！这次的丧葬费——”负责人连忙追出来。

Sorry，苏小姐躲债去也！

素白色的纤影消失在殡仪的正门，隐进亮晃晃的阳光里。\*\*\*人家说：富不过三代，这句话明显不适用于苏家，因为“苏禾机构”的财富仅止于她父亲这第一代，而且连第一代的福份都没能享受太久。短短二十一年的光景，她父亲由大起而大落，最后落了个一年前在办公室里心脏病暴毙的下场。

严格说来，苏为仁完全辜负了自己天生的名号，他为富不仁的事实，不消其他人告知，身为女儿的倚月也多多少少有些耳闻。可能由于出身贫寒，白手起家的苏为仁对钱财格外的看重，任何工程或购并计划只要能省下两毛

钱的成本，他决计不容许手下仅仅收回一毛五。

然而，后天的成功并没有教会饮水思源，多多回想自己贫苦的出身，进而帮助穷困的人家。凡是遇见善心劝募或慈善晚会之类的活动，苏为仁向来高挂起免战金牌，能避则避，该躲就躲。

“任何手脚健在的人都该想法子赚钱养活自己。”这是他挂在嘴上的名言。

那手脚有残疾的人士呢？“谁教他们前辈子不做好事，难怪这辈子老天弄残了他们作为惩罚。”这是他的名言之二。

倚月自小就对父亲严苛冷酷的天性一清二楚，早已不抱任何希望。

对于一个拥有上亿身家、却给女儿每个月两千块钱生活费的男人，她该期望什么？对一个于老婆出殡当天、仍然坐在办公室里为十七万广告费讨价还价的男人，她又该期望什么？这十九年来，如果把他和父亲交谈的语句默写下来，可能填不满两张活页纸。而以苏为仁生前父女俩见面的次数来推断，他们“见面不相识”的可能性绝非神话。她之所以记得父亲的长相，还得归功于现代留影科技。

苏为仁与亲生女儿的关系都能维持得如此恶劣，也难怪他的事业一旦出现资金亏空的危机，临时找不到任何愿意帮凶调头寸的同盟。

几年前他买下台北市内的一块精华地，并且赌下巨资盖好了两栋高级住宅，没想到好死不死的遇上房地产不景气，盖好的房子完全滞销。因此“苏禾”这家中型机构就在周转不灵的情形下，垮台为商圈的历史遗迹，徒留下一堆继续唾毁他名誉的旧敌，和几大卡车讨不到钱的债主。

父亲的死，老实说，倚月并不感到特别难过，反正这男人的荣耀和起落完全没有她分享的余地，既然如此，在他丧礼上滴下几颗矫情的泪水就算仁至义尽了。

但是，自小一起相互扶助的女管家去逝，却让她打从心底揪痛上台面。

“去你的！”她一脚踢飞可口可乐的空铝罐。“你为什么而死？可恶的家伙，不守信用！白白丢下我，自个儿升到天堂去享福，我真是看清你了。”一颗椭圆形的泪珠滑下脸颊，被她愤怒的玉手抹去。

她向来不伤心的。从小跟随着冷漠的父亲长大的经验教会她一件事，悲愤和自怜自艾只会暴露出自己的弱点，让她更容易受到外力的伤害，惟有用坚强的武装保护自己，才能免于被敌人查察她的痛处。因此她习惯用怒火、讥讽来掩饰悲伤的情绪，用严苛的批评来取代可悲乞怜的言语。

她是强者！即使全世界只剩下她一个人孤军奋战，没有强而有力的靠山做后盾，她苏倚月，也绝对不会被环境击倒！

“我一定会成为最后的赢家！”她仰天大喊，正式对命运之神撂下战贴，喊完之后深呼吸一下——嗯，好爽！每天一吼，有益身心健康！

既然她的心情稍微平复下来了，接下来就该考虑现实问题。王嫂的丧葬费用应该上哪儿商借呢？还有，最近一年发生了太多变数，连带影响到她的课业成绩，今年的大学联考给它很不小心的失利了，下个年度的重考补习费又该从哪里生出来？唉！倚月无奈的吐口气。人穷气就短，她空有满腹雄心壮志又有什么用？赶紧想法子养活自己才是正经。谁都晓得她苏倚月是个名副其实的机会主义者，现在只要有个钱多多的瘟生自动送上门来，即使卖身她也干了。

对了，她忽然记起来前阵子好像把王嫂卖菜的余款零头扔进五斗柜里，

总数应该还剩一、两千块，够她撑上十几天了。

果然天无绝人之路！

“我不会被打倒的！”倚月立刻再补一句心战喊话，就当是替自己加油打气吧！

她快步踏上回家的巷径，暗弄尽头铺着一处不大不小的沙石子空地，她和王嫂过去三百多个日子，便是委身在小空地上的铁皮违章建筑。

人虽去，楼未空，起码她这半个主人仍然苟活在世上。有家的感觉，真好！不被命运打败的感觉，真好！

真……这是在干什么？她的脚步倏然停在空地的边缘。

“喂！东西全搬出来了吗？”一身工人装扮的壮汉站在她家门口吆喝着。

“搬完啦！”两个男人扛着她的餐桌兼书桌走出铁皮屋。

“好，把怪手开进来，我们先拆前面的塑胶搭棚后面的铁皮部分待会儿再动手。”倚月的小嘴张大成两颗生鸡蛋的宽度，呆呆打量前方的景象。

隆隆的引擎声发动，一部外形酷似火战车的怪物大举入侵她的家园，万恶的机器手臂毫不留情的侵击着违章小屋，哗啦声响起，她的“家”仿佛被刀子划开的奶油，马上切成两半。

她的家！那群土匪居然擅自拆掉她的家！任何刚从哀凄场合归来的主人，见到这一幕场景，绝对有权利当场发疯，然后免费住进松山精神病院，享受VIP会员独享的专有权益。

“住手，住手！住——手——”她发出原居民出征的战吼，奋勇攻进凌乱的现场，捍卫脆弱的家园。

“喝！”怪手司机硬生生定住下挖的机器手臂。好险，好险！差点掘中一个活宝贝。

“查某囡仔，你是不惊死啲？”工头吐出一口槟榔汁。她想自杀尽管到淡水河边往下跳，没人会阻止，但是如果害他们吃上人命官司就夭寿了。

“不怕死的人是你们！我问你，为什么破坏我的房子？”她两腿劈开，双手叉腰，一副复仇女神声讨正义的姿态。

这阵子她已经被衰神欺负得够惨了，没想到连人类同样也上门轧一脚。

“你的房子？”工头愣了一下。“不可能吧？小姐，你会不会认错？”倚月的牙根涩酸得冒泡。这票工人们把吃饭工具全弄进来了，拆除机器霸占了整片空地，他们不分青红皂白，竟然敢到她的地头上动土。

“我当然没有认错，这个地方又不是什么度假别墅，人人争着认领。”她抢白。

有道理！工头不得不点头赞同。

所有工人眼见拆迁过程演变成曲折离奇的攻防战，不由得全停下手边的工作，静待结果揭晓。

“不对呀！公文上明明指出，这处违章建筑专门作为储藏仓库，没人住的。”工头搔了搔脑袋。

“难不成我是鬼吗？”她的指尖遥遥对准他的脑袋，似乎巴不得那根食指变成左轮手枪。“你们别欺负我不懂法律，即使营建单位强制拆迁违章建筑，也应该在事前发出拆除通知。你们非但没有知会过我，而且还莫名其妙的就把怪手驶进来，自己随便乱拆房子，眼里还有没有三民主义的中心思想：主权在房客呀？”原来那个什么三民主义是这么写的，他王阿三啥子好书都念过，唯独漏掉三民主义这一本。

“哎呀！我不跟你吵了啦！地主和律师在巷子口，你自己去找他们理论，我们只负责做工，才不管三民、五民的。”工头干脆把烫手山芋抛给地主大人。

倚月这下子开了眼界。她万万没想到房东居然连律师都找来了，好歹她和王嫂也是付过房租的，Who怕Who？别以为她年纪轻就好欺负。

“好，我警告你们，在我回来之前不准乱动。”她偷偷计算好对方的阵线。

一部怪手，两辆推土机，七个工人，几把铲子和铁锹。OK，她记住了，待会儿即使多出一个帮手，她也会教这帮大猩猩好看。

她慢慢转过身，颈项上的寒毛竖得直直的。

叮咚！金属落地的声音。

“是谁？是谁偷挖我的铁皮墙？”她火速面对这些万恶的帮凶。

无辜波及战火的工人呆愣在原地。

“啊，我五块钱铜板掉在地上也不行？”恰查某！

“哼！”倚月调整头继续往外走。别以为她会中了他们的调虎离山之计。

她迈了两三步，冷不防回首临检他们。“有没有人乱动？”“啊——”工人乙的打火机擦了两下，蓦然被她的眼光凝住。

好家伙，只是抽根烟而已，没有被逮到小辫子。

工头失去耐性了。“小姐，你是在玩一二三、木头人，是不是？赶快去啦！”“哼！你们最好别乱来。”她终于死心地离开沙石子空地。

他们居然找了个律师来！凡是从事律师职业的人向来被她归类为与公共厕所的马桶同一个等级。想当初她老爹故世，就是那一票债权人的律师剥光了苏家的所有遗产，连大宅子也逃不过被查封拍卖的命运，所以在她心中“律师”两字可以代换为“恶狼”，而任何会雇用律师的人，当然就是和野狼搭档为奸的“狈”类动物。

不过她的房东聘请了一个律师倒是挺奇怪的。如果她的记忆力仍然保持着十九岁年轻人的鲜活程度，她记得违章建筑的原屋主是个神情猥琐的老头子，半睁半闭的眼皮仿佛永远睡不饱似的。这种市井小民勉强求得自己三餐饭已经很不容易了，哪来的余钱找律师？而且他若真想撵她们搬家的话，只要打通电话讲明了，她们也不至于赖着不走，干嘛找律师来呢？钱多呀！

倚月拐出小巷，一辆加长型的黑色克莱斯勒停在隔邻的路口。透过乌漆抹黑的窗玻璃，她隐约感觉到一道锐利如镰刀的眼光射向她的脸蛋。

倚月感到鸡皮疙瘩一颗一颗的浮起来。是谁以无形刀法毁她的容？想她虽然够不上绝世美女的标准，好歹满身纯美而无疤痕的雪肌玉肤是她的注册商标，走到哪里都上得了台面，而车里的不明人士竟然“哼想”摧毁她的骄傲。

倚月抬高下巴，以相同的悍狠眼波瞄回去。

说来奇怪，尽管她无法透过黑玻璃瞧清楚对方的表情，却能“感受”到他似乎被自己倨傲的挑战神态逗笑了。

这么厉害？连笑容都有办法藉由空气的振动传给她，来人不可小觑。

车门推开，坐在前座地中年男子下车朝她笔直走来。他不是那个偷袭她的家伙！

“你是苏小姐？”中年男子递给她烫金的名片。

上面印着；清流律师事务所，李天铎律师。

“你怎么知道我姓苏？”她可大大的纳闷起来。

“苏小姐，从四个月前开始，本事务所已经寄出三封挂号信函，通知你地主要求收回土地的使用权，请你们立刻搬迁出这栋违章建筑，最后一封信函上并且指出，你若没有在一星期之内发出回音，屋主可以将铁皮屋视为废弃仓库，强行拆除，而本事务所一直没收到你的回答。”名律师穿西装打领带，嘴角撇成标准的弧线。

凡律师者，其笑容必定奸恶！

“什么信函？我没收到。”倚月的嘴里说得坚定，其实有点心虚。

几个月前她确实听说过王嫂提及近来有几封挂号信，但管家大字不识几个，而她正忙着准备联考，根本无心理会信件的内容。后来王嫂的身体健康出了状况，医生发现之时已经是胃癌末期。她为了照料病人，医院、家里、学校三边跑来跑去，更没时间去注意什么鬼挂号信。

管他的！即使她们有收到也不能承认。机会主义的哲学就是——眼见有可乘之机，说什么也要揪住不放，管他啥子仁义道德。

“只要我没收到，你就不能拆我的房子，当心我告你们侵占私物。”倚月的气焰非常嚣张。

“你告我们？”律师几乎没被她的反咬一口给呛死。

匡当轰隆的噪音再度从巷子底端荡出来。

“可恶。”她拔腿冲向小巷子。工人老兄投机！这可不得了，赶快保卫家园要紧。

律师“喂喂喂”的大嚷被她当成耳边风，更甭提身后车门开关的“砰通”声响。

太过轻敌和忽视环境的后果，造成她接下来的沦陷——倚月突然觉得项后的寒气一根根竖直，受人暗算的异感攫住她的神经，她还来不及回头，下一秒钟已经被人从领口拎了起来。

“是谁？”她张牙舞爪地大喊。“哪个小人偷袭我？放我下来。”对方并没有为难她太久，她腾空的一足迅速回到脚踏实地的状态。

倚月火速回头查探刺客的影踪，结果，她被距离鼻子不到十公分的结实胸膛吓得倒退一步。

谁家养的大猩猩，没事乱放出来骇人。

她的视线往上移动三十五度角，一截古铜色的脖子露出条纹衬衫领口外，颈项的直径足足有她的大腿那么粗。不，比她的大腿更壮硕。

不是猩猩，她暗自做了修正。是人猿，由动物园逃逸出来的类人猿。

她的眼光终于攀升到这只灵长类动物的脸部。

“喝！”她再吓退一步。多凶恶的长相！

严格说来，类人猿的容貌并不丑，然而对他仪表的赞美之词，最高级的程度也只能停留在“不丑”两个字。至于其他“英挺潇洒”、“俊俏”之类的溢美言词，则完全被他形诸于外的冷沉气质赶跑了。光瞧他比平常人健硕一倍的个头就够吓人的。

如果把类人猿撵到好莱坞拍电影，他主演的片子绝对属于史特龙之流的肌肉形动作片，而且肯定扮演那种从头到尾只有一号表情的冷血杀手。

她猛然记起适才自黑玻璃投射出来的如刀寒光。“原来就是你毁我的容。”“毁容？”类人猿的浓黑眉毛耸成富士山的形状。

她不小心说出心里的想法，赶紧咬住舌尖。

“我的意思是，原来就是你毁了我的家。”幸好她转得够快。“钟何四呢？”

是他找你来充当打手的？我们明明固定缴纳房租，他即使想赶我们走也不能这样蛮来，你叫他出来和我对质，别畏首畏尾的。”“我不认识什么钟阿四。”类人猿的嗓音与他的气质一样低调，而且惜字如金。

倚月猜想，八成是他的语言机能进化尚未完全，还不懂得如何发声。

“那你是什么鬼东西？”她双臂盘护着胸口，浑身长出无形的刺猥硬壳。

“注意你的用词。”类人猿稍微失去了端凝的耐性。“我是巷底那块空地的地主。”“错！”她想也不想的否定他。“你要唬我，门儿都没有。我的房东姓钟，你长得可半点也不像他，即使想冒充他儿子也没用。”再说，她不认为钟阿四会有一个以克莱斯勒代步的儿子。

“我不必冒充任何人。”类人猿似乎视说话为天大的恶疾，宁死不肯多撂下几个字。

“先生，我可不可以拜托你讲出一些更具有建设性的句子？”她的脾气已经接近失控边缘。“从今天一大早开始，我就为了葬礼的细节忙得焦头烂额，一下子是殡仪馆设错祭坛，一下子是花蓝没送来，接着又是葬仪社老板追着我讨债，好不容易逮着空档偷溜回家，却发现有人正在拆除我唯一安身立命的地方。任何人处在与我相同的境地，都有权利要求一个合理的解释。类人……请问你到底想干嘛？”类人猿的黑眼闪过凌厉诡异的光彩。

“你的亲人过世了？”仍然是一句无关痛痒的问话。

倚月快抓狂了。深呼吸，吐气，再深呼吸，再吐气。吁——她稍微平静一点了。

“对！”倚月努力迸出充满耐心的回答。“如果你想送白包，我拒绝的机率当然很低，反正钱永远不嫌多。但是先生，我猜你大老远跑到这儿来，目的当然不是担任散财童子？”“这块地在四年前已经被我合法买下来，我随时有权收回土地的使用权，而且地上任何未经我同意而搭盖的房屋都属于违章建筑，我也有权力拆卸。”他终于发表超过一句以上的言论。“对了，忘记自我介绍，敝姓齐，单名一字霖字。”齐霖？她没听过。

“为何你挑在这种时候把土地要回去？”偏偏是她运气最走下坡的时刻。

“我叫齐霖，你真的对我没印象？”他再次强调。

倚月的容忍度彻底宣告破产。

“没有、没有、没有！我为什么该对你有印象？你是下届金马奖入圈的男主角吗？明明身为一只类人猿，却要自封为珍贵的‘麒麟’，我为什么要和一个自恋的家伙闲扯这么多？”她蓦然放声大吼。“最莫名其妙的是，里头有一群豺狼虎豹正在觊觎我的房子，而我却把宝贵的时间浪费在一个进化未完全的远古生物上。”她放弃！回头找那群工人理论或许还扯得清楚。

倚月转头走开，忽然觉得怪怪的——两脚拼命迈步，四周景物却丝毫没有改变。她居然在原地踏步来着！想也不用想，一定是那只类人猿扯住她的领口，不让她离开。

“喂！”她可是有脾气的。“你到底想干什么？即使要拆我的房子，也该给我时间回去整理私人物品吧？”齐霖深思的盯在她的脸容五官悠游一巡，没吭声。

“别看得太仔细，我怕你会爱上我。”她冷声嘲讽他。

“走！”齐霖拖着她走向房车。

“走去哪里？”“到我落脚的地方。”她蓦地煞车！

这男人不只外型酷似类人猿，连行为也停留在远古的生活模式——在路

旁看上一个妞，就打昏她拖回自己洞里，甚至拒绝和当事人商量一下。

“我才不要跟你去，台湾是讲法治的国家，你别以为我没亲人出头帮腔就可以随便带人家乱来。”她的双脚死命抵住柏油路面。

“我想和你谈谈。”齐霖理所当然的态度仿佛人人天生应该遵从他的命令似的。

“谈什么？”“谈你，你的房子，和……你的父亲。”从他莫测高深的眼神完全看不出这男人究竟存着何种目的。

说完，也不等她反应过来，他自行回到车里，给她充分的时间考虑是否应该跟上来。

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倚月终于有了一个体认，显然她离开殡仪馆是个致命的失误。虽然逃掉了葬仪社负责人的追杀，却躲不过命运安排的另一记伏笔。

倘若她料得没错，这只类人猿绝对是来讨债的。\*\*\*“发了，发了！”倚月开心地叫出来，开始攻击眼前的粮食。

类人猿的台北公寓位于市中心。她打从一进门就看见两部餐车停在客厅正中央，看样子是他事先订好外送服务，准备自个儿在块朵颐一番，这厢遇上了她饥饿的空胃，当然老实不客气的进攻喽！任何死刑犯都有资格要求享用临死前的盛餐。

餐车上头摆满中式料理和西式茶点，目前十来种精致的餐碟中起码有六盘已经吃空了——为了避免自己入宝山空手而回，她连中餐和下午茶的本一起捞回来。

反正她自诩为机会主义嘛！而机会主义者一逮着“机会”当然就不该轻易放过，毕竟下一餐暴饮暴食的日子还不知要等到民国何年何月。

“你似乎不太伤心。”齐霖提出他冷眼旁观的结论。

“你……唔……你说什么？”倚月的嘴里塞满红油抄手。

“你的亲人今天出殡了，你好像一点也不伤心。”齐霖对她狼藉的吃相皱了皱眉头。

“我当然难过……嘿，好吃。”她满足地拍拍肚子，转而攻击馨芳四溢的伯爵茶。“可是，无论多么伤感，肚子还是要填饱呀！”难得碰到一个让她揩油的倒楣债主，这种机率可遇而不可求，她再傻也懂得该把握良辰美景。

“令尊呢？”“死了。”她抬眼看他，右手仍然抓着没啃完的鸡腿。“你和老头子是什么关系？朋友？”不消对方回答，她早已排除掉这个可能性。

“朋友？”齐霖冷笑起来。“即使他仍然活在世上，我也永远不可能与他结为朋友。”嘿嘿，果然！

既然他和老头子并非朋友，当然就是仇人喽！类人猿的年纪与她父亲差了一截，她只能假定他们的恩怨缘起于老一辈的人身上。

“让我猜猜看。”她开始发挥推理的天才。“当年有一个为富不仁的商贾苏为仁瞧中齐家某种具有价值的珍品，于是出尽百宝，不惜施展各种吹拐哄骗的伎俩将它拿到手。失去这项珍宝之后，齐家顿时陷入困境，苦哈哈地挨过这些日子，因此你的心头一直挂记着这血海深仇，立誓将来飞黄腾达之时向他讨回公道，对不对？”“你怎么知道？苏为仁向你提过我们？”齐霖的眼光降低到零下五度。

“错！”她不屑的撇撇嘴角。“老头子过世后，起码有三十个人带着相同的故事上门。

我已经把故事大纲背熟了，随时可以动笔将它写成小说。”“那么，想必你对令尊的形象不再存有任何幻想。”齐霖忽然有点同情她。当然，只有一点点而已。——“放心吧！我早八百年前就对老头子放弃幻想了。”她抛掉鸡骨头，相中一块起士蛋糕。“相信我，当你必须为一个生份的父亲扛下所有指责，而他生前甚至不太疼你的时候，任何幻想都不可能存在太久的。类人猿，咱们明人不说暗话，你想怎么样尽管说吧！但是我先把导话说在前头，我可是没有什么好东西任你抠的，顶多等于发完牢骚再走路，就当赐给你抒发郁闷的管道。”齐霖起身，开始在宽敞的客厅里绕圈圈。

据他所知，苏倚月今年刚满十九，连她人生中的四分之一都尚未走完，然而她的父母、亲人、朋友却大部分消失于她的生命中。

来视察空地之前，他原以为自己今天会看见一个泪涟涟的落难千金，哭倒在地上恳求他网开一面，施舍她一点生存的空间。毕竟在她的十多年生命中，早已过惯了茶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富家女生活，而近来一连串的打击对她而言，实在超越了所能负荷的程序。

但令他讶异的，站在眼前的“柔弱小女生”竟然穿戴了刺猬般的全副武装，随时等着攻击对她存有恶意的敌人。从她外放的强悍气质来研判，这种自我保卫的能力绝非短期之内培养出来的，而是经过长期的磨练。

形诸于外的凶悍气质，与她的外表形成突兀的对比。素色上衣和牛仔褲装扮，使她看起来就像平凡的年轻少女，既不比其他女孩娇贵，也不比她们落魄。清秀的五官稍微有别于同侪的寻凡长相，然而若要夸她“美貌得足以担任模特儿”，又显得太过盛誉了。除去她细腻的磁白色肌肤，和清汤挂面的黑缎色青丝，严格说来苏倚月只是一个比平常人亮眼几分的女学生。

他不了解为何一个生活优渥、无忧无虑的娇娇女，会长出一身锐利的芒刺？本来他对苏家后人还有其他的打算，但是，目前苏家只剩手无缚鸡之力的苏倚月，而为难一个年轻小女生实在与他的做人原则不符……踱步半晌，他的脚丫子蓦地站定。

“算了，你先回去吧！”他摆摆手。

“什么？”倚月没料到敌人会如此轻易地放过她，着实吃了一惊。

“我必须再好好考虑一下。”他向来把公私划分得一清二楚。

真正亏欠齐家的人是苏为仁苏倚月是因为运气欠佳，才出生为他的女儿，如果把旧帐清算到她头上，未免显得他缺了几分度量。

而且冤有头债有主，由一个不满二十岁的小丫头来承担苏为仁的恶行实在有失公平。即使他真的要对付她，好歹也得等到五年、十年之后，等她长成独立自主的大女人再说。

“房子呢？”她非常得寸进尺。

“拆都拆了，难道还要我替你重新盖好？”齐霖瞟她一记白眼。“你吃完就走，五年后你再回来。”她的俏脸蛋皱了起来。开玩笑！她没工作、没考上大学，连栖身的地方都被他摧毁了，而齐霖仁兄却随口撂下一个“走”字，他想叫她走到哪里去？凭她此刻的窘困，五年后类人猿只找得到她的墓碑。

“瞧你目前的状况，似乎混得还算不错。”她忽然调查起他的身家背景。

“还算可以。”齐霖怀疑她提出这个问题的目的何在？他决定持保守的态度，暂时观望。

“请问你府上从事何种行业？”她的笑容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都只能归诸于谄媚。

“制茶业。”答案从四个字缩简为三字真言。

她领悟到，要想逼这男人多说一个字，似乎比钻天入地更困难。

“通常制茶业者都会拥有连锁机构，从茶园到工厂到行销网路一手包办，对吧？”希望的火花渐渐在倚月眼中焚烧起来。

由齐霖目前的架式来看，他的连锁事业显然颇具规模。

“没错。”现在只剩两个字。

若真如此，她可碰见“贵人”了！虽然她的贵配合意思非常低落，而且绝不是出于自愿的，但，那又如何？倚月第一千百次提醒自己，她是个“机会主义者”，而眼前正好有一个天大的好机会不容她错过。谁教类人猿偏要选在她最无助的时刻出现，如今被她利用算他活该。

“我真替你感到羞愧。”她忽然迸出正义之鸣。

“什么？”他愣了一下。自己好心放她一马，孰料竟然落得一个“羞愧”的臭名？“好歹苏家和你也算有败家夺宝之恨，你居然完全不思复仇，当你的行为引起人神共愤、天所不容。”“是吗？”齐霖挑高一边眉毛，不痛不痒的反问。

他还没弄清楚这女孩的葫芦里藏着什么见不得人的狗皮膏药。在情况尚未明朗之前，他习惯把持少开口多听话的原则。

“老头子虽然嗝屁了，好歹他女儿我还活着呀！”她热心踊跃地向他自我推荐。

齐霖被她的论调搞得哭笑不得。难不成苏倚月竟然鼓吹仇人向她报复来着？“我没有迁怒他人的习惯。”他慢条斯理地替自己倒了一杯冻顶乌龙，凑近鼻端深吸了一下。好茶！

“然后放任你仇人的女儿在外头逍遥？”倚月咋咋舌头，一副他犯了滔天大罪的模样。

“类人猿，我对你太失望了。”“那敢问阁下有什么高见？”他等着聆听她的长篇大论。

“‘高见’我不敢当，但是‘低见’阁下倒有几句。”倚月大刺刺地跷起二郎腿。“如果我是你，一定会把无依无靠的仇人囚禁起来，这种对手整弄起来完全没有后顾之忧，因为根本不会有人为她强出头。然后我会对她痛加折磨，教她当女仆啦、擦地板啦，做尽所有粗重的工作，并且付给她低廉的工资，让她明了赚钱不易，任何人都应该贪图他人的财物。”“所以？”齐霖有些明白了。

“所以，”倚月漾出甜美得仿佛沁出蜜来的笑容。“类人猿，你的茶园还缺不缺临时女仆？”

## 第二章

离开台北之前，齐霖给倚月一个晚上的时间收拾包袱，次日一早他换回自己留在市区、惯用的吉普车，载着这名不速之客奔向南投山区。

回程的途中，齐霖不断自问着，任何有理智的人，绝对不会答应让一个称呼自己“类人猿”的小鬼头介入生命，遑论这小鬼恰好是他死对头的后代，而他向来把理智当成第二生命。

那么，他究竟发什么疯？当然，这段时间也足够让倚月全盘考虑好自己的未来。

一个女孩儿家莽莽撞撞的跟着“仇人”回到他的地盘，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皆属于不智之举，然而倚月倒是不太紧张。反正天下人都知道苏家大小姐已经没啥子好失去的了；别说她已然不复昔日千金小姐的身份，即使“苏禾”机构的规模仍然存在，老头子愿意施舍多少甜头给她都值得研究。

她的生命正处于跌停板的低谷期，举目无亲，又没有银两护身，所以每一个在绝望关头出现的目标都可成为她的浮木——而齐霖，恰巧是这个幸运儿。

根据她的推断，类人猿符合三大条件：第一，它具有“明是非”的特质，而且还算有良心，这从他能控制自己的怒火，拒绝将前人的恩怨迁怒于敌人后代可以得知。

其次，他的经济能力应该够宽裕。增加一员临时工人对他而言只是九牛一毛的小事，然而却提供了她生活上必需的财经来源。

而最重要的，他的茶园远在南投山区，完全脱离大台北的是非圈，不但能提供她安静无干扰的温书环境，也让其他讨债鬼逮不着她的小辫子。

其实最重要的一点却连倚月自己也觉得莫名其妙。不知为何，她总觉得齐霖带给她难言的亲近感，两人似曾相识，但她又非常肯定自己的朋友群之中没有类人猿这个品种。

无论如何，在未来的日子里，她只需要对付齐霖一个人就行。虽然他稍微比平常人阴阳怪气了一点，但是应该不难应会才对。

“到了。”五个小时过去，齐霖第一次主动对她开口。

吉普车停进木造的遮雨棚里，车位左侧连着一栋外观平平无奇的两层楼透天厝。

她下车之后，立刻被马路另一侧的壮观景致惊住。

“哇塞——”敬畏的低语霎时溜进微风里。

白云苍苍，茶树茫茫。柏油路在规划整齐的茶田间蜿蜒成灰色的蛟龙，深碧绿色的茶树沐浴着正午灿亮和煦的日光。短短几个钟头，竟然带领她从极端嚣嚷的都会进入极端安详的山区。以肉眼来估计，他的茶田起码独据半座山腰，而这还只是生产线而已，甭提他的加工工厂了。

直到这一刻，倚月方才确定自己真的逮着大鱼的。

“放眼望去的茶园全在阁下的版图之内？”“嗯。”“你的产业在附近是不是最具规模的？”“是。”“照顾如此庞大的事业想必需要充裕的人手。”

“对。”“你多说几个字会死吗？”“会。”臭男人！和她贡上了。

“老兄，你语言系统的失常现象比我想像中严重七百五十倍。”她发火了。

“阁下别扭的态度是专门冲着我来的，或者对每个人一向如此？”“一向。”他随手拎起后座的小旅行袋扔在地上。“进屋！”他懒得花太多时间再她，径自拉开与车棚相连的小铁门进入主屋。

倚月不敢置信地盯住她被抛弃的行李，未来的老板大人居然要她自己拿行李！这家伙完全没辜负类人猿的名号。也罢，严格说来，自己试图从他身上找到替女工服务的绅士精神反倒是她的不对。

“我以后睡哪里？”她赶着小跑步，艰辛地追着了了的长腿。

“客房。”“你何时带我去认识环境？”“明天。”“你心里有谱该安插我什么工作了吗？”“有了。”“麻烦你形容看看。”这个问题如果他还能以两个字

来回答，她保证甘拜下风。

“帮仆。”她输了！

类人猿显然打定主意要让她的日子难过。没关系，她这盏灯向来不省油。

“对不起，脚扭到了。”倚月把行李扔在磨石子地板上，好整以暇地观赏屋内的摆设。

“你尽量走，没关系，我明天就会赶上你了。”齐霖拧着眉峰，回头打量她又想玩什么花招。

类人猿的巢穴与他的性格一样朴实无华，三十来坪的客厅仅摆着几件大型的家俱，黑色皮沙发和红木酒柜，音质出色的视听设备透露了主人对声乐享受的爱好，除此之外，四壁十分符合“陋室铭”的萧然标准。

“啊，好漂亮的客厅呀！又气派、又豪华、又舒适，难得我半秒钟的脚步也缓不下来，还能在逼紧的时间内参观到您优雅的住处，类人猿……齐先生，您确定您不想向我炫耀这栋建筑物背后风光的历史吗？”她甜腻腻的笑容浓稠得令人起鸡皮疙瘩。

“这栋建筑物背后只有两株要枯不枯的榕树，没啥风光的历史。”友善的女性声音接下她的挑衅。“齐霖，这位小朋友是谁？”终于有人让她听见一个完整的句子了！倚月几乎没感动得冲过去，抱住来人痛哭。起码这栋屋子里还有人对话言感兴趣，未来的日子不至于太难捱。

其实，她尖刻的性子向来不太容易对陌生人感兴趣，然而被齐霖冷淡了这么些时候，她需要听见一点正常的社交性谈话。

“您好。”倚月主动送上门去。

“齐霖，我不晓得你这趟下山打算带朋友回来。”对方的形影竟然非常酷似王妈；两人同样的花甲年纪，同样圆墩墩的包子身材，连后脑勺的馒头髻也梳成相似的扎法。

倚月的心头微微一酸。

和蔼的太太面露微笑，停在齐霖面前，眼光却好奇的盯在她脸上。

“本来没有。”齐霖仍然言简意赅。

由类人猿的态度可知，这家伙显然说得没错，他对任何人都摆出相同的调调。

“这位太太您好，我叫苏倚月。”她干脆自我介绍，先拉拢人心要紧。

“苏？”刹那间，仁慈好太太的表情从“菩萨面”变成“晚娘脸”。

她的姓氏仿佛具有核弹爆发的威力，一投出空气间，立刻把每个人的脸炸成血红色。

倚月不得不夸赞类人猿的能力。他究竟上哪儿搜集到一堆与她家有仇的战利品？如今她被包夹在两只斗狗之间，双方同时对她深怀着敌意，这种日子怎么过得下去？“别告诉我你是‘奶妈’。”她终于认命了。

“谁？”“奶妈。”倚月耐心地解释着：“你知道的，所有‘王子复仇记’之类的剧情，男主角身边通常跟随着忠心耿耿的管家或奶妈，替他整治不识好歹的敌人。”“是吗？”奶妈无意和她讨论戏剧学。“齐霖，我能不能和你单独谈谈？”倚月非常有自知之明，她的存在似乎挑起了另一波战火。

“等我把她安顿好。”齐霖主动提起她的旅行袋，恻隐之心稍微发挥一丁点作用。“你的房间在二楼，上来吧！”她打量“奶妈”几眼，不太确定现在跟着类人猿上楼是否妥当。或许她应该遵守老枪手的哲学：切勿将背部要害送给你的敌手。

罢了，不入虎穴焉得虎子，随奶妈高兴放冷箭或半夜钉布娃娃诅咒她好了，反正早死早投胎。

“类人……呃，齐先生，仁慈一点，别告诉我打算把我安排在贵奶妈手做事。”她赶紧跟在他屁股后头，步上楼梯的顶端。

若果如此，自封为正义使者的奶妈大人迟早会操劳死她。

“她不是我的奶妈。”他停在走廊左道的第一扇门前。

真的？倚月高兴了一下下。

“那她是谁？”既然不是奶妈，未来仍然大有可为。

齐霖忽然露出百年难得一见的笑容，有点神秘，有点窃喜，有点得意兮兮。

“她——”打开房门的同时，他公布正确答案。“是我妈。”杀千刀的！

\*\*\*就在倚月新闺隔两道墙的书房里，齐氏母子正关在里头进行紧张的高峰会议。自从齐霖全权扛下家族事业的重担之后，齐母对儿子的能力完全采放心和放任态度，平常几乎不过问他的一举一动，两相比照之下，今天他沦陷在书房里接受母亲大人的质询，就显得意义非比寻常。

齐霖坐在大书桌后面，端详对面沙发椅里的母亲，等待她开启这场训示。

“你骗我！”齐母双手盘胸，眉心紧扭的神情宛如老师责问说谎的小学生。

“妈，”他轻声抗议。“我从来没对你说过谎话。”“还说没有！”齐母的脚板开始打拍子。“你明明告诉我这一趟下山的目的，主要是去视察苏为仁从你爸爸那儿骗走的土地，以及几块齐家位于台北的产业。我怎么不晓得你会跑去找苏家人？”“苏倚月所住的违章建筑恰巧盖在我们的土地上，既然我是地主，当然必须负起出面与她周旋的责任。”齐霖不得不为自己叫屈。“你以为我没事找事，喜欢再和苏家人扯上关系吗？”“违章建筑？”齐母瞪大了眼睛。虽然她听说了苏为仁死后财产被法院查封，但无论如何也想像不到他的女儿居然会沦落到住违章建筑的落魄地步。

“对，就盖在南港路巷底的那块小空地上。”齐霖随手执起浑圆的水晶纸镇，无意识地把弄着。其实当他亲眼看见到倚月捍卫着那处破落户，心中的震撼并不亚于母亲此刻的讶异。

“可是……我还以为苏为仁多多少少会留给独生女儿一点积蓄，她的日子过得再清苦，应该负担得起基本的食宿和生活需要。”山村人悲悯的天性在齐母体内发酵。

无论儿子以何种眼光看待苏倚月，然而在苏母心中，倚月始终算得上是齐家的旧识，她并不乐意见到她沉沦于这个花花世界中。

若要论起苏、齐两家的恩怨纠葛，故事必须回溯到十七年前。当时齐霖的爷爷刚过世不久，留下几块台北的土地交由儿子继承。齐霖的父母是典型的世外居民，平常固守着山上的茶园，日日夜夜照顾着心爱的茶树，看它们发芽、看它们开花。

山上的邻里们互相打气帮助，紧密结合成勤劳的生命共同体。对他们而言，整个宇宙便是由这种单纯简朴的生活构筑而成。

在山上，没有复杂的心思，也没有城市人的勾心斗角，所有事物皆保留了最纯粹原始的真诚。齐氏夫妇俩坚信，只要守住祖先留下来的血汗，不要贪求，毋需挥霍，日子应该可以平安无忧的过下去。

因此，当一个名叫“苏为仁”的台北建筑商向他们提出购买某块位北区的精华土地时，他们并没有答应。对方提出“我保证让你们赚大钱”、“把土

地卖给我，我苏为仁绝不会亏待你们”的利诱也未能达到说服夫妻俩的效果。

直到苏为仁以私人拜访的名主亲自上南投走一遭，苏、齐两家正式结缘，最后也因此而结怨。

母子俩不约而同地沉湎于旧事里，书房维持了好几分钟的静谧。

半晌，齐母忽然打破四周盘旋的沉默，“你还记不记得她？”他选择不回答。

“你记得的，对不对？”儿子眸中一闪而逝的神情并未逃过她的眼睛。

“嗯。”齐霖心不甘情不愿地点头。

是的，他们都记得苏倚月，以及她幼时的甜美模样，因为早在她长年记性之前，齐家三口就已经见过她了。

当苏为仁第一次上山拜访时，手里牵着扎包包头的小女儿，一副优良爸爸的形象，淳朴的齐家夫妇因而对他产生好感。

年近三岁的小倚月非但长相可爱，嘴巴也甜得腻人，逢人就喊“哥哥”、“姊姊”，“伯伯”、“婶婶”，唤得人心花怒放，连向来不喜欢与孩子亲近的齐霖，当初也将她抱在怀里亲近了好一会儿。

就因为他印象中的苏倚月是如此的娇弱甜美，这回重逢时遇见一个“恰北北”的女生，才会让他吃了不大不小的一惊。

“你知道吗？当初我本来打算收她做干女儿的，可惜没来得及提出口，咱们和苏家就反目成仇了。”齐母的语气中含着一丝可惜。

若非苏为仁流露本性，或许她真能和倚月结下“母女”缘，一偿她没有女儿的遗憾。

苏为仁一开始就计划以友情来降低齐家人的防心，但纯良的齐氏夫妇并没有想得太深入，而齐霖虽然比父母更懂得人情事故，却因为多半时间留宿大学校舍而失去和苏为仁频繁接触的机会，无法及时揭穿这个心机深沉的男人。

一旦交情打稳后，苏为仁开始怂恿齐父买卖期货。

“刚开始别一口气投下太多金钱，只要慢慢来，风险就低，日子久了你便会发现期货市场其实很有意思，和你经营茶园所运用的概念差不多。”他随口“教”了齐父几句要诀，便丢下新朋友在市场里自生自灭。

当然，齐父并非为了赚大钱而下场玩期货。对他而言，看着“咖啡”、“黄豆”在看板上买进卖出是一种新鲜的经验，就好像孩童发现电视游乐器一样。他纯粹只是觉得这种游戏很“特殊”、很“有趣”。

就为了这份“新鲜”和“有趣”，齐家的财产蒙受无比的损失，等到他发觉时，所有能抵押的产业已经抵押，不能抵押的也变卖殆尽。

有些游戏必须会出昂贵的代价！齐氏夫妇为时已晚的察觉到这点。

齐母仍然历历记得七年前苏为仁带着律师和公证人，上门找她丈夫讨地皮的得意嘴脸。

“反正你也付不出贷款利息，与其等着银行查封你的土地，倒不如现在便宜卖给我，我保证以即期支票付款，让你立刻把外头的债务清掉，免得再拖下去连累了全家大小。”于是当时市价上亿的地皮，被苏为仁以二分之一的价钱贱买过去。

齐氏夫妇终于看清他的真正目的，但已来不及挽回什么。

严格说来，他们并不能对苏为仁发出强烈的指责，毕竟对方并未做出任何实质的伤害，只不过介绍齐父一条加速变卖产业的途径而已，一切损失都

是他自愿赔进去的。

“你应该明白我为何不要你去找苏家的人理论吧？”齐母轻轻叹了一口气。

她向来笃信道不同、不相为谋的理念，既然苏为仁与齐家无缘，双方顶多不再接触就是了。如今老对头也过去了，任何的责任追究问题此刻看起来似乎都显得多余。

“嗯，”他的焦点停驻在水晶折射的光芒中，“我们没有那个立场。”“那你为什么要去找苏倚月？”齐母仍然不能理解。

“因为……”他烦躁地爬梳盛密的黑发，“不晓得。可能是因为心底的那股不服气吧！”

或者——好奇，我想看看苏家小女儿现在的生活如何？我想知道她父亲有没有留给她任何属于齐家的东西？还有……我不知道，我无法解释。”“如果你只是想看看她，看完之后也没有必要带她回来呀！”齐母继续逼问他的举动。

“妈，如果当时你在场，你一定也会做出相同的决定。”他推开椅子，在书房里困扰地踱步。“她住的违章建筑简直和猪圈没两样，铁皮屋也！你能想像冬天住在里头温度有多低吗？而夏天一定变得和烤箱一样……”他说不下去了。

不知道为什么，再次见到苏倚月，她儿时的鲜明影像不断在他脑中重现。

她摇摇摆摆的拉着他衣角；她咬着要他抱；她赖在他怀里不肯离开；苏为仁要带她回台北时，她哭得惊天动地，死也不肯上车。

打从一开始他就不断自问着：为何答应让她跟上山？如今他终于找到答案——他居然真的关心她，即使事隔多年！

不，应该说“尤其”事隔多年，“尤其”让他见到长大的苏倚月，这种奇怪的影响性是他所无法言喻的。

而苏倚月坚持跟他上山，是事也因为她潜意识里仍然存在有属于他的记忆，信任他不会对她造成实质的伤害？齐母旁观者儿子的表情，心里有点明白了。尽管他以冷硬的外壳包装自己，其实儿子的内在仍然藏着当年那个心疼小女生的大男孩。

“好吧！”她拍拍裙子站起来，会议结束。“原本我还担心你搞不清楚，想把你老子的糊涂帐算到她头顶上。既然咱们把事情澄清了，我不阻止你，你自己看着办吧！”她又回复开明母亲的形象，踩着轻松的步伐回厨房切洋葱。

如果——只是如果——苏倚月仍然保留着十多年前那个漂亮女娃娃的本质，其实她并不介意生命中多了个“女儿”。\*\*\*类人猿好像很恨她，而且怨憎的程度还不轻，否则他不会在清晨六点，公鸡的闹钟都还没响的时候就挖她起床吃早餐。

“你……呵——”倚月先扯出一个长长的呵欠，手中的白面色差点挥中他的脸皮。“大清早的，你把我揪起来干什么？”好困——她的上眼皮仍然拒绝和下眼皮分开，眼睛尚未发挥视觉功能。她很怀疑刚才自己在朦胧的情况下进早餐，有没有误把食物塞进鼻孔里。

“上工。”惯用的两字回答依然挂在他嘴边。

真受不了他！

“老兄，打个商量好不好？以后你讲话能不能加个语尾助词，比方说‘了’、‘的’、‘个’之类的？”她的贝齿陷进吐司面色里。

一旦遇上挑他毛病的场合，倚月姑娘的精神就会稍微振奋一点。

盛着清粥的汤匙停在齐霖嘴边。“为什么？”他向来认为讲出那些虚字很没有意义。

“因为它们可以增加你说话的字数。”她以一种讲道理的口吻训诫他。

“为什么？”他又不懂了。

“对了，第二个要求就是，同样的字眼或问题不要重复使用。”她开始教导他语言的艺术。“比方说，你第一个问题已经用过‘为什么’三个字，第二次就应该换换词儿，像‘麻烦告诉我原因’，或者‘我不了解你的意思，请解释清楚’，这些完整的句子有助于运动你的口腔，防止舌头打结或退化。”“饱食终日，言不及义。”齐霖哼出不屑一听的嗤声，埋头大啖他的早点，不打算再花时间理她。

他真不懂现在的年轻女孩子脑袋瓜里装了些什么东西。身为她的老板，他尚未规定她应该遵守哪些规矩，她反倒先给他下马威来着。

“哎哟，不错，讲话居然还能引经据典，看来我小觑了阁下的文学造诣。”倚月咋咋舌头。“虽然你多说了八个字的目的是为了骂人，勉勉强强也算有进步啦！不过请你下回记得把文言文翻译成白话文，如此一来字数还可以拉长一点。”“无聊。”他吃饱了、喝足了，转而对她发出专制独裁的命令，“上工了。”倚月非常了解拿人家薪水就得看人家脸色的真谛，尽责的跟着他离开家门，不过她倒是蛮好奇类人猿要带她上哪儿去。就她了解，女仆工作似乎大都以屋内的杂务居多，什么擦地板啦、抹干净擦地板时翻倒的污水啦、洗碗啦、扫掉洗碗时打破的碎片啦，不知道为什么类人猿要带着她出门。

他大步横跨过柏油路，继续朝主屋对面的茶园迈进。

“进茶园。”齐霖凝在以原木架构而成的茶园门口，等着她跟上自己的速度。

“哇——”倚月眺望着眼前的斜坡，嘴巴一时之间合不拢。

望不尽边际的竹篱沿着路侧延伸出去，将山区划分为两个世界，围篱的右边横躲着公路，更右侧则是齐家主屋；左边绵瓦着平稳的山坡，直直下落将近五百公尺，以这个长度作为半径往下划出一个半圆形，约莫就是齐家茶园的规模了。

适逢冬茶采收的时期，茶园入口堆放着十来篓新摘的嫩茶笋，散放出鲜美的青叶气息。

好壮观！倚月忍不住被眼前伟阔的山景炫感。这种景色教人一辈子也看不厌，好高兴她选对了工作地点……慢着！话说回来，她又觉得不太对劲。这片土地好歹也有五、六个国中操场的大小，绕完一圈下来她已经可以回头吃晚餐。而他明明规定她上山帮仆，可不是充任采茶姑娘来的，她干嘛傻呼呼地闯进茶田里锻炼脚力？“你叫我进茶园做什么？”倚月狐疑的眼神瞟向他。

“不准质疑。”如果他让苏家大小姐垂询自己的每个举动，那他就该死了。

“没道理，难道你计划把我诱进幽暗僻静的角落里杀人灭口，我也应该乖乖地捧着脑袋送上门？”她的脚仍然钉在原地。

“以后你中午要送便当。”他在自己的忍受范围内尽量回答她的疑问。

“所以？”她要求得到清楚明确的解释。

“所以你要学会认路。”他的嗓门已经比两分钟前宏亮一十分贝。没教会她认路，她有法子在这一片汪洋茶海中找到他的出没地点吗？烦死人了！一